

ICS 65.080
G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8073—2019

腐植酸原料及肥料 术语

Humic acid raw materials and fertilizers—Terms

2019-10-18 发布

2020-05-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肥料和土壤调理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05)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辽宁普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化工院检测有限公司、聊城大学东昌学院、北京嘉博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艾索标准化服务(山东)有限公司、聊城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沈阳农业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商照聪、曹洪宇、邹德乙、成绍鑫、李善祥、于家伊、李双、韩晓日、孔令乾、章明洪、李振华、孙福军、解艳俊、李建国、武丽萍。

腐植酸原料及肥料 术语

1 范围

本标准界定了腐植酸原料及肥料的术语。

本标准适用于腐植酸原料及肥料专业范围内各种标准、技术文件的编制,也适用于腐植酸原料及肥料的生产、加工、流通、应用、教学和科研等相关领域,涉及腐植酸其他产品的相关领域可参照使用。

2 术语

2.1 基础术语

2.1.1

腐殖物质 **humic substances**

由动植物残体,主要是植物残体,经微生物的分解和转化,以及地球物理和化学的一系列作用累积起来的,或利用非矿物源生物质原料经生物化学技术转化的一类由芳香族、脂肪族及多种官能团组成的无定形有机弱酸混合物。

注:其主要成分为腐植酸、黄腐酸和不溶物胡敏素。

2.1.2

腐植酸 **humic acid**

腐殖物质中一组相对分子质量较大的,只能溶于稀碱溶液,不能溶于酸和水,具有芳香族、脂肪族及多种官能团结构特征的,呈黑色或棕黑色的无定形有机弱酸混合物。

2.1.3

矿物源腐植酸 **mineral humic acid**

从风化煤、褐煤、泥炭、油母页岩等有机矿物中提取的腐植酸。

2.1.4

生物质腐植酸 **bio-humic acid; BHA**

生物腐植酸

工农业生产的非矿物源生物质副产物经采用生物或化学工艺技术而制得的腐植酸。

2.1.5

原生腐植酸 **protogenesis humic acid**

泥炭、褐煤等矿物在成矿过程中形成的腐植酸。

2.1.6

再生腐植酸 **palingenesis humic acid**

风化煤中因微生物作用、氧化作用产生的腐植酸。

2.1.7

游离腐植酸(碱溶酸析) **free humic acid by acid precipitation**

酸性官能团保持游离状态,即与活性 H^+ 离子结合的酸性基团。在实际提取工艺中,用 1% 的氢氧化钠从矿物源腐植酸原料中提取并用 pH 为 1.0 的酸沉淀后得到的腐植酸。

2.1.8

结合态腐植酸 **combined humic acid**

酸性官能团与钙镁等高价金属离子结合的腐植酸。